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林展瑩  
電話：(02)7736-5629  
電子信箱：takol20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13011696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國小)B4各領域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、(國中)B4各領域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  
(A09000000E\_1130116961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30116961\_senddoc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特殊教育領域數位教材推廣計畫2.0「B4各領域/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」國小及國中之活動簡章各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學校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特殊教育領域數位教材推廣計畫2.0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特殊教育領域數位教材，增進特教教師對數位教材資源運用及教學經驗，辦理「B4各領域/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」，工作坊分為國小特殊教育(國語文及數學領域)及國中特殊教育(國語文、英文及數學領域)，活動簡章如附件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 

特殊教育科 113/11/15 13:14



121130114077 有附件